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 
488號

聯絡人：曾郁晴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111

傳真：(02)8590-7072

電子郵件：nhching0801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照字第11201268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A21000000I\_1120126895\_doc4\_Attach1.pdf、  
A21000000I\_1120126895\_doc4\_Attach2.pdf、  
A21000000I\_1120126895\_doc4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原住民族健康法業奉總統112年6月21日華總一義字第  
11200051191號令公布，請依立法院第10屆第7會期第13次  
會議制定本法時通過之7項附帶決議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總統府秘書長112年6月21日華總一義字第11200051190  
號函及行政院112年6月19日院臺衛字第1121027765號函檢  
附立法院112年6月17日台立院議字第1120702513號原函影  
本辦理。(附件1-3)

正本：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教育部、財政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  
總處、各直轄市及各縣(市)政府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本部秘書處、本部  
科技發展組、本部政風處、本部保護服務司、本部附屬醫療及社會福利機構管理  
會、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、本部社會保險司、本部法規會、本部全民健康保險  
會、本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本部心理健康司、本部公共關係室、本部中  
醫藥司、本部人事處、本部國會聯絡組、本部國際合作組、本部統計處、本部會  
計處、本部資訊處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本部醫事司、本部長期照顧司、本部口腔  
健康司、本部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

醫政科 收文:112/06/29



1120154649

有附件